

海南政法干警招录120名重点面向高校毕业生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6_B5_B7_E5_8D_97_E6_94_BF_E6_c26_645195.htm 海南省2009年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正式开始。记者从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获悉，今年我省按照“公开公正、统考择优、定向培养”的原则，采取公务员录用考试与教育入学考试一并统考的方式，重点从部队退役士兵和普通高校毕业生中招录120人，经学习合格后，充实到我省各级检察、公安、司法等系统。本报21日开通答疑热线：66810862，报考者有何疑问可拨打该电话。报名时间7月27日—28日现场报名 招录报名将采取现场报名方式，报名时间为2009年7月27日—28日上午8 30—11 30及下午3 00—5 30，报名地点为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(省就业局，地址：海口市白龙南路53号)。报名人员报名时需持身份证、户口簿、学历学位证书、退伍证书、具备其他报考条件证书原件、证明及复印件，近期同底免冠彩色1寸证件近照四张。招录单位将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，报考人员通过资格审查后再缴纳报名费，其中公务员公共科目考试报名费用为每人70元.教育考试报名费用为本科、专科教育层次每人97元，研究生教育层次每人165元。报名程序完成后，报考人员携带身份证、《报名登记表》于2009年8月20日—21日到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(省就业局)领取准考证。考试时间8月29日起进行全国统考 据了解，此次招录将于8月29日、30日进行笔试，笔试包括公务员公共科目考试和教育入学考试。公务员公共科目考试为《行政职业能力测验》、《申论》，考试范围以《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2009年考试录

用《公务员公共科目考试大纲》为准，《考试大纲》可在国际互联网上查询。教育入学考试将在8月30日进行，入学考试科目根据三个不同层次有所不同，其中专科层次的考试科目为文化综合(历史、地理、政治).本科层次的考试科目为民法学.法律硕士则分为专业综合（刑法学、民法学)和专业综合（法理学、中国宪法学、中国法制史)。教育入学考试范围以各考试科目的考试大纲为准，考试大纲刊登在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招生服务网(网址：<http://zf.chsi.com.cn>)，考生可登录该网站查阅或下载。咨询电话中共海南省委组织部干部一处(公务员管理处)0898-65220911) 海南省教育厅(0898-65851886、65854725)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务员管理处(0898-65200852) 海南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(0898-65315311、65315282) 海南省公安厅政治部(0898-65312634) 海南省司法厅政治部(0898-65919022、65919021) 试点招录分专、本、硕三个层次 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务员管理处负责人介绍，为加强政法干部队伍建设，完善政法干警招录体制，我国今年开展了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，重点从部队退役士兵和普通高校毕业生中选拔优秀人才，为基层政法机关特别是中西部和其他经济欠发达地区县(市)级以下基层政法机关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。本次试点招录分专科、本科、硕士研究生三个层次，承担试点培养任务的院校有中国政法大学、中国人民公安大学等67所院校。报考须符合公务员和教育考试条件 根据省委政法委员会、省委组织部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省教育厅将联合下发的《海南省2009年政法干警培养招录公告》，此次全省定向招录的名额为120名，其中检察机关17

名，公安机关80名，监狱劳教单位23名。招录的对象为中国人民解放军、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(包括公安现役部队)25周岁以下的退役士兵.年满18周岁至35周岁(1991年7月31日至1974年7月31日出生)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(含2007年和2008年毕业，户籍和档案仍保留在原学校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，及按照国家规定视为应届毕业生的人员)。报考人员须符合报考公务员的基本条件，同时符合教育部规定的报考相应学历学位教育考试的基本条件，包括报考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，须具有国民教育序列法学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.报考第二学士学位试点的，须具有国民教育序列本科学历.报考专科及以上学历起点本科试点班的，须具有国民教育序列专科及以上学历.报考专科起点班的，须具高中及以上学历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历。此外，报考人员还应符合职位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，报考人民警察职位的还应符合人民警察招录条件。招录的有关情况可登录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(网址：<http://hi.lss.gov.cn>)查询。高校毕业生入伍退役后报考有加分 据了解，此次招录的成绩组成为笔试成绩=(行政职业能力测验成绩 申论成绩)÷2×50%(教育考试总成绩)×50%。对于服役期间荣立个人三等功以上奖励的退役士兵，报名和录用时优先考虑。招录中鼓励高学历退役士兵报考试点班，应征入伍的高校毕业生退役后报考试点班的，教育考试笔试成绩总分加10分。少数民族人员报考少数民族自治县(市)职位的，按本人公共科目笔试成绩的5%给予加分。有关部门将根据招考职位数和笔试综合成绩，按1:3比例确定面试人选并采用结构化面试。面试结束后，按笔试成绩占60%、面试成绩占40%的比例合成考试成绩。面试笔试结

束后，将按照考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，依据一定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和考察的人选。报考公安、监狱劳教单位人民警察职位的人员需通过由省公安厅、省司法厅统一组织实施的体能测评和体检。拟录取的人员名单，将向社会公示后才发放录取通知书。定向生违约要退补助费并交违约金 据介绍，本次招录采取定向培养的方式，试点班学生所需的学费、培养费和生活补助费，由中央和地方省级财政分别保障。被录取人员到相关院校报到时，与培养院校、定向单位所在省的省级政法机关和定向单位签定定向培养协议书，接受培养。被录取的退役士兵，由民政部门统一明确相关优抚政策。被录取的高校应届毕业生，户口应迁入录取学校。试点班学生毕业到定向单位工作，研究生层次的服务满5年，本科层次的服务满7年，专科层次的服务满9年，方可交流。在校学习期间不合格或毕业时未获得相应学历学位的人员，以及毕业时不符合相应职位资格条件要求的，不得录用为公务员，国家不负责安排工作。同时，一次性退还所享受的补助费(包括学费和生活补助费)。违约不到定向单位工作的毕业学生，不得录用到其他党政机关以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，要将情况记入考生诚信档案，并应在违约处理决定公布后1个月内，一次性退还所享受的教育费用和补助费(包括学费、培养费和生活补助费)，并缴纳该费用50%的违约金。 编辑推荐：
海南省2009年政法干警招录公告